



## 利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正常实施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5.6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不超过一年）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且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12 月 8 日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5）。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新沂支行签署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购买“乾元-周周利”开放式保本理财产品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7,000 万元购买“乾元-养颐四方”保本型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 （一）“乾元-周周利”理财产品

- 1、产品名称：“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3、产品期限：无固定期限（中国建设银行有权提前终止）；
- 4、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2.80%/年



5、产品成立日：2016年06月29日

6、产品运作周期及开放日：自产品成立日起，每7个自然日为一个投资周期，公司通过申购、签约自动理财或赎回在开放日参与或退出投资周期的运作。开放日为每周三，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非节假日的周三，如遇特殊情况，以中国建设银行具体公告为准。

7、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4,000万元

8、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产品收益：投资期内按照单利方式，根据公司的投资本金金额、每笔投资本金的投资期限及对应的实际年化收益率计算收益。

10、产品赎回：产品存续期内，公司提出赎回申请，公司赎回的投资本金和收益将于赎回申请提出日之后的最近一个开放日兑付至公司签约账户。

11、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新沂支行无关联关系。

## （二）“乾元-养颐四方”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乾元-养颐四方”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6年第252期；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期限：39天；

4、预期年化收益率：4.00%/年

5、产品成立日：2016年12月30日

6、产品到期日：2017年2月7日

7、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17,000万元

8、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产品收益：根据公司的投资本金、每笔投资本金的投资天数及实际的年化收益率计算收益。

10：本金及收益兑付：中国建设银行于产品到期日后3个工作日内将公司理财本金和收益一次性划转至公司协议约定账户。

11、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新沂支行无关联关系。

##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系在公司董事会授权



利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实施的，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三、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新沂支行签订的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利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29日